夏餔河畔的铿锵玫瑰

-记通山县人民法院厦铺法庭庭长徐爱华

●记者 原子 特约记者 余建兰 通讯员 陈继井 刘益



徐爱华在审查案卷

【人物名片】

徐爱华,女,现年46岁,中共党员, 法学本科毕业,1987年参加工作,1989 年调入通山县人民法院,先后担任通山 县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 员、副庭长、庭长职务,现任通山县人民 法院厦铺人民法庭庭长。从事法院工 作27年,她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 务宗旨,心系天平,无私奉献;她爱岗敬 业,勤奋好学,以强烈的责任感、事业心 和职业道德,认真做好本职工作。自担 任法官以来,经她审结的各类刑事、民事 案件达2000余件,没有出现一件案件错 判或超期、没有一例枉法裁判行为的发 生。先后多次被评为通山县法院、通山 县政法系统先进工作者,2012年被市中 院评为"调解能手",2013年荣立个人二



爱在厦铺河

厦铺河——通山县的母亲河。 阳春三月,乍暖还寒。午后, 温暖的阳光洒在微风拂动的河面 上,闪动着粼粼金光。转眼来到厦 铺法庭整整一年了,徐爱华说,这里 是自己接地气、获得底气的地方。

2015年2月,时任通山法院民 -庭副庭长兼妇委会主任的徐爱 华,受院党组重托,来到厦铺人民法 庭担任庭长。作为通山法院有史 以来第一个法庭女庭长,徐爱华深 感责任重大,意识到只有"干出样子 来",才能不辜负院领导的厚望。

到任后做的第一件事,徐爱华 立即着手清理法庭历年未结、未执案 件,弄清案情,查找未结、未执原因, 然后对症下药。在她的督办下,短短 一个月时间,厦铺法庭所有旧存诉讼 案件全部审结。而对于执行案件,徐 爱华更是不分白天黑夜,身先士卒, 带领全庭干警,穷尽一切执行措施查 找当事人下落及财产,使绝大部分执 行案件得以执行完毕,为当事人挽回 100余万元经济损失。

徐爱华与厦铺有着特别深厚 的感情,在没来厦铺法庭当庭长之 前,她就与厦铺镇西湖村小学的小 怡和小晶两名困难女童结成"一对 "帮扶对象。2014年3月6日,徐 爱华与县法院党组成员、政治处主 任陈军一起专程去看望两位女孩。 7岁的小怡父母都是聋哑人,因为 家庭贫困外出打工,小怡随年迈的 奶奶生活,靠低保和乡亲们的资助 维持生计。小晶母亲患有严重肾 病,父亲残疾,爷爷久病卧床,治病 用药让她家欠下不少债务。徐爱 华和陈军当即分别给两个家庭送 了500元爱心款,鼓励两人要好好 学习,自立、自强、自爱,同时叮嘱学 校托管人要为她们创造好学习环 境,并承诺将两人作为自己今后的 帮扶对象。

监狱里的庭审

"啪!"湖北省通山县人民法院厦 铺法庭现在开庭……2015年6月18 日上午,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一场 特别的庭审在咸宁监狱正式开始。

当年4月,厦铺法庭受理了一 起劳务合同纠纷及一起买卖合同纠

2015年7月29日上午,厦铺法

厦铺镇居民金某某诉被告雷某

庭通过远程视频开庭审理一起离婚

某离婚一案,被告雷某某身在云南,

雷某某收到厦铺法庭邮寄送达的开

庭传票后却拒绝出庭,并提出自己身

体状况欠佳、不适合舟车劳顿,以及

距离较远、往返耗费很多金钱、自己

收入微薄无能力支付等理由,但对于

远程视频审理离婚纠纷案

纠纷案件。

开庭,徐爱华驱车近2个小时提前

纷,受理过程中,徐爱华发现两案涉

及一名共同的被告谢某,但谢某此

时正在咸宁监狱服刑,而查明案件

的事实必须要谢某到庭。考虑到这

两起案件的特殊情况,作为主审法

官,徐爱华当即决定到被告谢某服

刑地开庭,于是将两起案件的开庭

地点"搬"到了咸宁监狱。为了按时

金某某离婚及其他请求同意调解。 审理此案有点棘手。一方面,离

婚案件当事人亲自出庭是法律的要 求,更是杜绝虚假离婚案件的必然要 求;另一方面,雷某某确实面临诸多 出庭困难。在多番考虑后,徐爱华想 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解决办法:首先 利用文书邮寄送达雷某某,随后使用 网络视频技术,进行远程视频庭审, 这一建议立即得到双方赞同。

徐爱华前期通过电话就双方调解 意见进行充分交流,同时,针对远程异 地开庭,核对当事人身份真实性是至关 来到咸宁市监狱。一间略显狭窄的 办公室,没有庄严的国徽,没有庄重 的审判台,几把简单的桌椅临时拼 凑的审判台,放置好席位牌,法官、 书记员、原告、被告、代理律师就位 后,庭审就这样开始了。经过近2 个小时的审理,最终,这起在监狱进 行的"庭审"画上圆满句号。

重要环节,开庭时,徐爱华通过出示身 份证、双方视频辨认、事实陈述内容比 对等方法,核实当事人身份的真实性,

> 随后双方都表示同意庭后调解。 通过远程视频进行庭审,此举 在通山尚属首例,徐爱华为此付出 了大量时间和精力。她说,这是推 行司法为民措施的一种大胆尝试, 这种庭审方式节约了当事人的诉讼 成本,减轻当事人的诉累,方便当事 人诉讼,提高了审判效率,让司法为 民、利民、便民真正落到实处,虽然 法官辛苦点累点,但也是值得的。

麻将桌上带走被执行人

2015年8月21日晚11时,当徐 爱华带着厦铺法庭的法官将10000 元执行款送到申请人焦某家中时,焦 某感激得不知说什么好:"感谢法官, 我女儿的学费终于有着落了!"

当年4月,原告焦某与被告

就民间借贷纠纷达成调解意见,被告 自4月起每月26日前向原告支付 5000元,被告拖至5月底支付5000 元,余下10000元未按期履行。

6月27日,原告焦某向法院申请 执行。徐某不仅拒收执行通知书,就 连法官的电话都不接,遇到法院警车 就躲,和执行法官玩"躲猫猫"。

考虑到焦某正为女儿的学费发

愁,为保证其女儿能顺利上学,徐爱 华带着执行法官迅速对徐某进行走 访调查。当得知徐某系某屠宰场 "老板",经常在村民家打麻将,于是 决定对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法律 文书的徐某司法拘留15天。

在法警的配合下,徐某从麻将 桌上被带走,面对拘留决定,徐某当 即履行10000元义务。

多年来徐爱华从来没有完整休 过工龄假,双休日或下班后还在外面 找当事人了解情况、做工作成了她的 家常便饭。由于长期过度劳累,加上 心理压力大,徐爱华患上了严重的颈 椎病和胃病,视力急剧下降,有时候 案券都看不清楚, 医生劝她必须在家 休养,但她仍没有请假休息,而是配 爱华觉得自己愧对儿子。 了一副眼镜继续坚持上班。

女庭长的愧疚

从进入法院工作的第一天起,徐爱 华就把工作放在第一位。为了案子,她 经常出差、加班加点,无暇顾及家庭,特 别是对独子夹杂着一份浓浓的愧疚。

2013年11月底的一天,徐爱华的 独子突因交通事故受重伤,当晚被急

送到咸宁市中心医院抢救。住院治疗 20多天后,见儿子的伤势已有好转,考 虑到年底了,手头还有不少案子未结, 当事人又不停地催促,徐爱华便在征 求医生的意见后将儿子转回通山医院 继续住院治疗。回通山后,她让近七 旬的老母亲照顾儿子,自己则在办公 室夜以继日的加班结案。这件事让徐